

#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本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本着认真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的原则，经查阅有关材料，现就公司聘任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，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关从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。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保持了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因此一致同意将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钱力、吴鑫、邓丹雯

2020 年 12 月 25 日